

证券代码：300346

证券简称：南大光电

公告编号：2025-019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不适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75,964,08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大光电	股票代码	3003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建峰	周丹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平胜路 67 号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平胜路 67 号	

传真	0512-62527116	0512-62527116
电话	0512-62520998	0512-62525575
电子信箱	natainfo@natachem.com	natainfo@natache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紧跟国家发展战略，专注先进前驱体（包含 MO 源）、电子特气和光刻胶等三大核心电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平板显示、LED、第三代半导体、光伏和半导体激光器的生产制造。凭借强大的研发创新实力、领先的生产技术、扎实的品质管理体系以及专业的市场服务能力，各类产品的技术、品质、产能和服务逐步跻身行业前列。

1、先进前驱体板块

公司先进前驱体板块主要由前驱体材料和 MO 源产品构成，产业基地分别位于安徽滁州和江苏苏州。

（1）前驱体材料业务

前驱体材料是半导体制造的核心材料之一，主要应用于晶圆制造的薄膜沉积工艺。

通过承担包括 02 专项“ALD 金属有机前驱体产品的开发和安全离子注入产品开发”在内的多个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公司掌握了多种 ALD/CVD 前驱体材料的合成、纯化、分析检测和封装技术，建成了高纯半导体前驱体的自主生产线和适应半导体品质要求的管理体系。

在国家科技攻关项目的基础上，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引进技术再创新、产学研合作，进一步向前驱体材料产业链价值高端攀升。目前已经实现晶圆制造所需的硅前驱体/金属前驱体、高 K 前驱体/低 K 前驱体等主要品类的全覆盖，成功导入国内领先的芯片制造企业量产制程，成为国内主要的核心前驱体材料供应商之一。

（2）MO 源产品业务

MO 源系列产品是制备 LED、新一代太阳能电池、相变存储器、半导体激光器、射频集成电路芯片等产品的核心原材料，在半导体照明、信息通讯等领域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公司是全球主要的 MO 源制造商之一，在 MO 源的合成制备、纯化技术、分析检测、封装容器等方面已全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产品纯度大于等于 6N，可以实现 MO 源全系列配套供应及定制化产品服务。产品不仅在国内市场处于领导地位，还远销欧美及亚太地区，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和稳定的市场份额。随着科技发展进步、技术更新迭代，Mini LED 等新型显示屏技术的快速发展，也为 MO 源产品开拓了重要的新兴市场。

2、电子特气板块

公司电子特气板块主要包括氢类电子特气产品和含氟电子特气产品，产业基地位于安徽滁州、山东淄博和内蒙古乌兰察布。

（1）氢类电子特气

公司氢类电子特气主要包括高纯磷烷、砷烷、安全源等，是集成电路和 LED 制备中的关键支撑材料。

公司于 2013 年承担国家 02 专项“高纯特种电子气体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仅用 3 年时间就成功实现了高纯砷烷、磷烷的产业化，为我国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提供了核心电子原材料。目前公司氢类电子特气的产能、品质已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市场份额持续增长，离子注入安全源产品在集成电路行业也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积极布局新产品，新一代安全源、同位素产品、磷烷混气等广泛应用于芯片制造和新能源应用领域，为业绩持续增厚奠定基础。

(2) 含氟电子特气

含氟电子特气是应用于泛半导体领域（如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太阳能薄膜等）的一种优良等离子蚀刻和清洗材料。公司氟类气体产品主要包括三氟化氮、六氟化硫等，其中三氟化氮广泛用于大规模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太阳能薄膜的生产制造，六氟化硫广泛应用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高纯六氟化硫可用于半导体材料的干法刻蚀清洗。

公司依托自然资源禀赋，生产普及绿色能源，创新绿色生产技术，建设氟类气体双基地，推动企业绿色发展。目前，公司氟类气体产能、品质国内领先，已经成为国内集成电路及平板显示领域的重要供应商。

3、光刻胶及配套材料板块

光刻胶及配套材料是光刻工艺中的关键材料，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和半导体分立器件的细微图形加工。

公司在光刻胶技术研发方面始终坚持从原材料到产品的完全自主化。控股子公司宁波南大光电的光刻胶研发中心具备了研制功能单体、功能树脂、光敏剂等光刻胶材料的能力，能够实现从光刻胶原材料到光刻胶产品及配套材料的自主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款 ArF 光刻胶产品已在下游客户通过认证并实现销售，多款产品正在主要客户处认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6,489,990,515.41	5,736,669,883.58	13.13%	5,314,564,36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99,095,442.21	2,220,544,752.86	53.07%	2,117,932,272.70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2,351,886,925.83	1,703,257,727.12	38.08%	1,581,230,69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977,318.11	211,460,651.59	28.15%	186,710,55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839,399.92	125,886,271.22	53.19%	125,603,10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394,858.07	528,602,795.33	18.69%	229,242,177.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9	25.64%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9	25.64%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2%	9.59%	3.83%	9.3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9,260,052.18	613,234,908.15	641,323,458.16	588,068,50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10,494.79	96,580,043.23	86,917,765.00	5,369,01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530,329.01	75,367,000.67	56,563,155.18	-621,08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45,730.85	368,907,550.49	236,908,560.19	43,024,478.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4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2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洁	境内自然人	9.75%	56,136,136.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兴国	境内自然人	6.23%	35,906,520.00	26,929,890.00	不适用	0.00			
南京大学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1%	19,090,01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4%	13,462,413.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宏裕融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11,274,315.00	0.00	不适用	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6,461,38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其他	0.97%	5,604,050.00	0.00	不适用	0.00			

安创业板 50 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孙祥祯	境内自然 人	0.95%	5,466,718.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同华创业投 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84%	4,861,531.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境外法 人	0.84%	4,853,943.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股东沈洁与股东北京宏裕融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关系，两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7,410,45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1.70%。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适用 不适用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原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天津南晟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持有的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6.5398% 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董事、总裁王陆平和公司原董事、副总裁许从应系本次交易对方天津南晟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同意关联方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关联方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长冯剑松先生拟将持有的南大光电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0.45%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

交易双方之一，冯剑松先生为上市公司董事长。员工持股平台的参与对象为公司及南大半导体的核心经营和业务骨干，其中包含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因部分员工个人意愿变化导致认购份额调整，经各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员工持股平台苏州南晟拾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参与本次交易，冯剑松先生只向员工持股平台苏州南晟捌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其持有的南大半导体 0.30%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上述事项已完成股权交割，南大半导体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2024 年 8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同意关联方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关于同意关联方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3、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年产 45 吨半导体先进制程用前驱体产品产业化项目”和“年产 140 吨高纯磷烷、砷烷扩产及砷烷技改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对两个项目实施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4、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和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5、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60,000 股。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6、注册资本变更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6 日、2024 年 9 月 18 日和 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基于“南电转债”转股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等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由 543,423,716 元变更为 575,964,086 元。公司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2024 年 8 月 30 日、2024 年 12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7、“南电转债”强制赎回及摘牌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南电转债”的议案》。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南电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7.04 元/股）的 130%（即 35.16 元/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南电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赎回登记日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赎回日为 2024 年 11 月 18 日。

截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收市后，8,976,930 张“南电转债”完成转股，尚有 23,070 张未转股。本次赎回债券数量为 23,070 张，赎回价格为 100.39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0.40%，且当期利息含税）。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 2,315,997.30 元。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南电转债”不再继续流通或交易。“南电转债”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南电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6）、《关于南电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

8、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将“乌兰察布南大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7200T 电子级三氟化氮项目”的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